

食品服務部委託試驗申請書

客服電話:台北:02-22993279轉6651/6652/6653 台中:04-23591515轉2701~2708 高雄:07-3012121轉3290-92、3250-3259

申請廠商	申請廠商:				報告聯絡人:				
	廠商地址:				報告聯絡電話:				
	報告抬頭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申請廠商(未勾選視同申請廠商)			※如為英文報告,英文資訊請主動提供				
	報告抬頭地址:								
	※以上粗框內資訊均會呈現於報告中。								
	統一編號:		電話:		Ext:		傳真:		
	申請人:				E-mail:				
	手機號碼:								
發票廠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申請廠商(勾選此欄以下免填)			※若與申請廠商不同請填寫以下資料,並填寫"付款切結書"。					
	廠商名稱:				地址:				
	統一編號:		電話:		Ext:		傳真:		
	聯絡人:				E-mail:				
※郵寄報告&發票若不同於申請廠商地址,請另列:									
送測產品資訊	1. 產品名稱:				送檢產品需拍照並紀錄狀態呈現於報告上,以下資訊請詳實		由SGS填寫收樣時樣品狀態:		
	2. 產品型號:				樣品保存方式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冷凍	冷凍		
	3. 產品批號: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冷藏	冷藏		
	4. 製造日期(年/月/日):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常溫	常溫		
	5. 有效日期(年/月/日):				產品狀態與數量:		密封無破損		
	6. 生產或供應廠商: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售完整包裝	數量:		件	
	7. 原產地/國:								件
若送檢兩件以上產品,請將產品資訊填寫於"送樣清單"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散裝			件	異常狀態備註:	
※以上粗框內資訊為報告必出之欄位,若未填寫視同無,報告則將出具「-」。產品名稱、保存方式和數量為必填。									
委託檢測項目	請於附錄頁中勾選委託檢測項目,若附錄頁未呈現者,請直接填寫於下方								
服務類別	報告服務類別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急件(費用加40%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急件(費用加96%)					
	※急件或特急件之檢驗服務,送驗前請先來電洽詢(工作天數:收樣當日及例假日不計入) ※預出報告當天僅提供報告電子檔,正本報告為隔日提供自取或寄出服務。								
報告需求	1 報告使用目的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主管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口使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品衛生法規要求					
	2 報告提供方式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子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傳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兩者都需要					
	3 報告語言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文報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文報告(英文資訊請主動提供)	如勾選兩種以上,將酌收行政作業費525元					
	4 取紙本報告方式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掛郵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取(超過三天未自取者將逕行寄出)						
	5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測試報告QR code(此QR code將顯示在該份測試報告上做為期兩年的真實性查證用),申請將酌收行政作業費110元。							
注意事項	敬告 貴客戶:								
	1. 知悉並同意「基於委託案件所提供之測試樣品,必然因取樣及測試需要而造成樣品之減損、破壞或滅失;本公司對於送驗之常溫樣品僅保留20天,冷凍/冷藏樣品保留7天(由出報告日起計算);測試完成後之剩餘樣品,將依本公司規定流程處理,若有退樣需求請載明於申請書(退樣郵寄費用由委託者支付)。								
	2. 若取消測試檢驗則酌收前處理費即測試費的一半(收件日當天取消不列入)。								
	3. 申請者應保證所提供資料真實性及正當性,確保申請廠商、報告抬頭廠商、生產與供應商知悉且同意揭露於正式報告中,若有提供虛偽不實之情形,申請人應承擔相關法律責任。報告以申請書資訊為主,報告出具後,內容一律不得更改。								
	4. 測試報告出具天數為所有委託檢驗項目中最長之天數。								
	5. 實驗室承諾,除法律要求外,對在執行實驗室活動中所獲得或產生的所有資訊予以保密。								
	6. 本實驗室不於測試報告中提供符合性聲明與量測不確定度。								
	7. 因申請書版面限制,無法於申請書上明述實驗方法與檢驗範圍等相關資訊,如您需要確認實驗方法與檢驗範圍等相關資訊時,煩請自行至實驗方法與檢驗範圍等資訊的網路連結(https://msn.sgs.com/?c=42HTH)查詢或掃描右方的QR Code。								
	8. 同一份委託單上載明之所有委託檢驗項目,其檢驗結果應以同一份測試報告出具。								
	9. 務必提供足量樣品進行測試,若事後補樣均視為不同樣品,並不與原報告結果一同出具。								
10. 若委託檢測之樣品非TFDA方法公告之適用基質,或未指定檢測方法時,即同意SGS依樣品基質以最適方式進行檢測。									
簽名	申請人親筆簽名或蓋章:					由SGS填寫			
安心平台刊登申請	※我同意並授權SGS將測試結果主動刊登至SGS安心資訊平台,已了解安心平台聲明書的內容,SGS保有最終上傳與否審核之權利,本申請刊登服務為獨立事件,不得視為測試費用的一部份。(簽名即視為同意申請刊登)								
	我同意申請刊登 簽名: _____								

1. 本申請廠商申請上述之檢驗,同意所有試驗依本公司所訂之測試服務條款履行。2. 本公司之通用服務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閱覽。
3. 如未附報價單,以本公司定價為主。4. 因本件檢驗及其檢驗費用涉訟時,雙方當事人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5. 本公司擁有變更及保留本申請服務之權利。
文件編碼:FOOD-F-01-20220930

10、營養標示：**A. 營養標示套組：**

- 八大營養標示
- 八大營養標示+膳食纖維 (請勾選B.區)/如未額外添加膳食纖維則不須勾選
- 香港九項營養標示 (請勾選B.區)
- 美國FDA營養標示 (請勾選B.區)
- 五大營養標示
- 五大營養標示(大陸使用)(熱量以千卡計)

※茶湯驗營養標示請提供沖泡條件：樣品 _____ (g)茶葉，沖泡 _____ (ml)的水， _____ (度)水溫沖泡 _____ 分鐘

B. 膳食纖維：

※ 若選香港九項營養標示或美國FDA營養標示或八大營養標示+膳食纖維：(1)請選擇膳食纖維，(2)請提供食品組成分

- 是否有外添加膳食纖維 外添加膳食纖維之名稱(種類)：_____
- 膳食纖維(AOAC985.29) 膳食纖維含難消化性麥芽糊精(AOAC 2001.03) 菊苣纖維(菊糖)(AOAC 999.03)
- 聚葡萄糖(AOAC 995.16)_燕麥來源 聚葡萄糖(AOAC)_菇菌類來源 總膳食纖維(AOAC2017.16)
- 抗性澱粉(AOAC2002.02) 水溶性和非水溶性膳食纖維(AOAC991.43)_(無外添加適用)

※ 膳食纖維測試注意事項：

1. 測試膳食纖維請務必提供食品組成分與外添加膳食纖維種類，以便協助確認方法適用性。
2. 營養標示(含膳食纖維)套組之價格會依方法不同而有差異。

11、重金屬：

- 食用油脂：砷(As)、鉛(Pb)、汞(Hg) 食米：汞(Hg)、鎘(Cd)、鉛(Pb) 食米：無機砷
- 食用菇類：鉛(Pb)、鎘(Cd) 水產動物類(生鮮)：甲基汞、鉛(Pb)、鎘(Cd) 水產動物類(生鮮)：無機砷
- 蛋類：鉛(Pb) 銅(Cu) 飲料類：砷(As)、鉛(Pb)、銅(Cu) 銻(Sb)(飲料以PET容器包裝者需加測)
- 食用冰塊：砷(As)、鉛(Pb)、汞(Hg) 包裝飲用水：砷(As)、鉛(Pb)、汞(Hg)、鎘(Cd) 銻(Sb)(水以PET容器包裝者需加測)
- 禽畜產品類：鉛(Pb)、鎘(Cd) 食用藻類：鉛(Pb)、鎘(Cd)、汞(Hg) 食用藻類：無機砷
- 蔬果類：鉛(Pb)、鎘(Cd) 嬰兒食品：鉛(Pb)、鎘(Cd) 乳品類：鉛(Pb)
- 麥、穀類：砷(As)、鉛(Pb)、鎘(Cd) 果汁類：鉛(Pb) 銻(Sb)(果汁以PET容器包裝者需加測)
- 食鹽：鉛(Pb)、汞(Hg)、砷(As)、銅(Cu)、鎘(Cd) 金屬罐頭：鉛(Pb)、錫(Sn) 錫(Sn) ※若產品以金屬罐裝需加測

定量極限： 2.0ppm 0.01ppm 砷(As)、 鉛(Pb)、 鎘(Cd)、 汞(Hg)、 銅(Cu)、 其他元素 _____

12、酒類測項：

- 甲醇+鉛+二氧化硫+乙醇 甲醇+鉛+乙醇 甲醇 乙醇 鉛 二氧化硫
- 防腐劑(己二烯酸) 防腐劑(苯甲酸) 塑化劑九項(鄰苯二甲酸酯類) 其他 _____

13、食用油脂：

- 苯駢芘(BaP) 多環芳香族碳氫化合物(BaA、Chrysene、BbF、BaP) 芥酸 酸價 碘價
- 過氧化價 總極性物質 脂肪酸組成 膽固醇 反式脂肪酸
- 皂化價 不皂化物

14、基因改造：

- 黃豆基改5品項 黃豆基改11品項 黃豆基改12品項 玉米基改4品項 玉米基改12品項

15、食品鑑定：

食品鑑定：

- 素食鑑定(不含五辛素)只檢驗有無動物性成分/適用純素食品 五辛鑑定(蔥、蒜、韭、蕎、洋蔥)/適用純素食品
- 物種鑑定(雞牛羊豬魚蛋奶)/適用奶素食品 物種鑑定(雞牛羊豬魚蛋奶)/適用蛋素食品 物種鑑定(雞牛羊豬魚蛋奶)/適用蛋奶素食品
- 物種鑑定(雞牛羊豬魚)/適用葷食食品
- 馬成分 鹿成分 金絲燕成分 芒果成分

過敏原鑑定：

- 蛋 乳品 大豆 魚 杏仁 甲殼類 花生 麩質
- 芝麻 胡桃 榛果 核桃 腰果 椰子

16、其他測項：

- 揮發性鹽基態氮 咖啡因 丙烯醯胺 組織胺 水解胺基酸18項
- 其他測項/指定方法：

※若送檢兩件以上產品,再填寫以下表格,報告將依照序號分開出報告

序號	產品名稱*	測試項目*	保存方式 *(常溫.冷藏.冷凍)	產品狀態與數量*			產品型號	產品批號	製造日期 (年/月/日)	有效日期 (年/月/日)	生產或 供應廠商	原產地/國	保存測試條件 (適用保存測 試填寫)
				散裝	1	件							
範例1	白米	農藥481項	常溫	散裝	1	件	A	-	2022/1/1	2022/12/31	-	台灣	
範例2	白米	農藥481項	常溫	散裝	1	件	B	-	2022/1/1	2022/12/31	-	台灣	
1						件							
2						件							
3						件							
4						件							
5						件							
6						件							
7						件							
8						件							
9						件							
10						件							

11						件							
12						件							
13						件							
14						件							
15						件							
16						件							
17						件							
18						件							
19						件							
20						件							

811 高雄市楠梓區開發路61號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高雄食品服務部-

收

Tel: 07-3012121

Fax: 07-3012867

248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路125號4F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台北食品服務部-

收

Tel: 02-2299-3279

Fax: 02-2299-1687

407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十四路9號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台中食品服務部-

收

Tel: 04-23591515

Fax: 04-23592948